



城市学教程

段汉明 著



科学出版社

城市学教程

段汉明 著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项目编号：51178163、50678149）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资助项目（项目编号：05X RK010）

西北大学“十二五”“211工程”重点学科“黄土高原环境与可持续发展”资助
地理学陕西省重点建设学科（2013-2018）资助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系统科学为基础,以城市复杂性研究为核心,以全景式的视角对城市进行分析,力求使读者对城市、城市学有一个较为深入全面的了解。本书共分9章,第1、2章是城市学的定义与学科范围和基础理论,第3章介绍华夏早期城市和两河流域的城邦,第4章分析城市发展格局与生态环境的关系,第5章描述城市社会的基本特征,第6章叙述城市内禀,第7章分析城市与区域关系,第8、9章论述城市及城镇区域的超循环体系和网络空间涨落。

本书可作为城乡规划专业、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的本科生、研究生教材,同时可供相关专业师生、城市设计和城乡规划设计人员、城市管理工作者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学教程 / 段义明著. —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4. 10

ISBN 978-7-03-042053-4

I. ①城… I. ①段… III. ①城市学-教材 IV. ①C912.8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25433号

责任编辑: 吴 杨 杨 红 / 责任校对: 胡小洁

责任印制: 徐晓晨 / 封面设计: 迷底书装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科印技术咨询服务公司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4年10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4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16 1/4

字数: 402 000

定价: 59.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1章 城市学的定义与学科范围	1
1.1 城市与城市学	1
1.1.1 城市的本质	1
1.1.2 城市特征与历史	2
1.1.3 城市与城市文化	3
1.1.4 城市之美与城市美学	6
1.2 城市学的发展历程和学科内容	9
1.2.1 城市学的发展历程	9
1.2.2 城市学的学科范围	12
1.2.3 城市学的学科内容	15
参考文献	18
第2章 城市学学科的理论基础	19
2.1 城市的时空特征	19
2.1.1 时空的一体性	19
2.1.2 建筑的尺度与时空特征	21
2.1.3 城市的尺度与时空特征	24
2.2 城市的复杂性	27
2.2.1 城市系统的复杂性与适应性	27
2.2.2 城市系统复杂性的数学刻画	35
2.3 复杂系统的涨落	38
2.3.1 耗散结构	38
2.3.2 协同学的伺服原理	40
2.4 城市生态系统和生态城市理论	45
2.4.1 城市生态系统	45
2.4.2 生态城市理论	48
2.5 基于实证精神的现代城市规划原理	50
2.5.1 源于社会与城市发展的现代城市理论	50
2.5.2 自组织与他组织共同作用的中国城市发展过程	51
2.5.3 实证与人文共轭作用下的城市规划编制	52
2.5.4 城市规划基本范式的转换	53
参考文献	54

第3章 中国城市的起源与两河流域的城邦	57
3.1 中国城市的起源	57
3.1.1 新石器时期的聚落	57
3.1.2 华夏早期城镇	59
3.1.3 华夏早期城市向今天的城市遗传了什么?	64
3.2 亚述兴起前两河流域的城邦	71
3.2.1 大洪水之前的五座城市	73
3.2.2 苏美尔文明的鼎盛时期	76
3.2.3 苏美尔王表中的外民族统治时期	80
3.2.4 苏美尔王表外的三座城市	81
附录 中国早期城市年表	82
参考文献	85
第4章 生态环境与城市化发展格局	86
4.1 城市化过程与生态环境变化的相互关系	86
4.1.1 城市化的环境响应研究	86
4.1.2 生态环境对城市化的促进和约束效应	88
4.1.3 城市化对生态环境的促进和胁迫效应	88
4.2 兰州—西宁城镇区域的自然条件与城镇空间格局	89
4.2.1 自然资源禀赋条件对生态环境演化的主导作用	89
4.2.2 自然条件对城市化空间格局的奠定作用	90
4.2.3 土地利用(生态环境背景)对城市化进程的响应	91
4.2.4 城市化空间格局与生态环境的相互关系	93
4.3 区域河流网络与城镇空间分布格局	94
4.3.1 区域河流网络密度对城镇空间分布的影响	94
4.3.2 城镇聚落与水系分布关系	95
4.3.3 河流空间结构与聚落体系结构的耦合性	97
4.4 城市发展规模的自然承受能力——承载力	99
4.4.1 关于承载力	99
4.4.2 资源承载力	99
4.4.3 环境承载力	101
4.4.4 生态承载力	103
参考文献	104
第5章 中国城市社会的基本特征	107
5.1 城市社会结构	107
5.1.1 十大社会阶层的划分	107
5.1.2 倒“丁”字形社会结构	108
5.1.3 对于倒“丁”字形社会结构的分析	112

5.1.4 倒“丁”字形社会结构与社会结构紧张	113
5.2 社会结构定型与层间流动	114
参考文献	117
第6章 城市内禀	119
6.1 城市功能	119
6.1.1 城市功能的内涵和层次	119
6.1.2 城市功能研究重点与热点	120
6.1.3 城市功能研究的定量分析方法	123
6.2 城市结构	128
6.2.1 城市结构与城市空间结构	128
6.2.2 城市空间结构的复杂性	132
6.2.3 城市空间结构复杂性的测度	133
6.3 城市形态	136
6.3.1 城市形态的定义及动力机制	136
6.3.2 城市形态的计量方法	138
6.3.3 城市形态研究的数学方法	141
6.4 城市文脉	145
6.4.1 城市文脉的概念	145
6.4.2 场所的含义、结构和精神	148
6.5 城市生活	155
6.5.1 城市生活及空间	155
6.5.2 城市生活要素	157
6.5.3 城市生活质量评价与实践探索	160
6.6 城市网络	163
6.6.1 城市网络的概念和特征	163
6.6.2 城市网络体系	167
6.6.3 城市网络体系的构建与城市总体的内在关联机制	169
6.7 营造	173
6.7.1 营造的概念、内涵和外延	173
6.7.2 城市物质空间的营造要素	177
6.7.3 城市营造的“一体两分”	180
6.8 景观	181
6.8.1 城市景观的构成	181
6.8.2 城市景观的特征	182
6.8.3 城市景观的度量	183
6.8.4 城市景观的认知层次和功能分析	183
参考文献	185

第7章 城市与区域	188
7.1 从区域研究到城市区域	188
7.1.1 区域研究	188
7.1.2 城市区域	190
7.1.3 城市科学和区域科学研究方法对比	193
7.2 城市与区域的关系	194
7.2.1 吸引子的概念	194
7.2.2 城市是区域中的吸引子	195
7.2.3 城市与区域的关系	198
7.3 区域城市规模分布与城市网络	199
7.3.1 区域空间聚集与城市规模分布结构	199
7.3.2 区域城市网络	203
参考文献	206
第8章 城市及城镇区域超循环体系的构建	209
8.1 城市超循环体系	209
8.1.1 城市系统中的超循环基础	209
8.1.2 城市超循环体系的基本层次、功能和基本特征	209
8.1.3 城市超循环运行体系的构建	212
8.2 循环型城市的三大体系	214
8.2.1 循环型生产体系——产业循环体系	214
8.2.2 循环型处理体系——基础设施体系	214
8.2.3 循环型消费体系——生态保障体系	215
8.3 城镇超循环体系的评价和循环度模型	216
8.3.1 城镇超循环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216
8.3.2 城镇超循环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及指标权重赋值	217
8.3.3 循环度模型的建立及应用	221
8.4 城镇超循环体系反馈机制研究	222
8.4.1 城镇超循环体系循环反馈机制	222
8.4.2 区域产业循环反馈机制与城镇超循环体系	224
参考文献	225
第9章 城镇区域网络空间涨落的定量分析	227
9.1 城镇区域网络空间结构及相关理论	228
9.1.1 城镇区域网络空间结构	228
9.1.2 网络结构的相关理论	231
9.2 城镇区域网络的构成	235
9.2.1 硬网络	235
9.2.2 软网络	237

9.3 道路交通网络结构演化的定量分析	237
9.3.1 拓扑变换与网络要素分析	238
9.3.2 指标体系的选取	238
9.4 城镇区域的经济联系网络模型	239
9.4.1 中心职能强度模型	239
9.4.2 经济联系强度模型	240
9.5 城镇区域的信息网络结构	241
9.5.1 信息网络促进城镇区域从层级结构向网络结构的演进	241
9.5.2 区域信息化的空间差异及其测评体系	243
9.6 城镇区域复合网络的评价体系与模型构建	245
9.6.1 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245
9.6.2 协调度模型	246
9.6.3 指标权重的确定	246
参考文献	247
后记	251

第1章 城市学的定义与学科范围

1.1 城市与城市学

1.1.1 城市的本质

从系统科学的角度看,城市作为一个开放的、复杂的、动态的巨系统,是在自然系统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包含社会、经济、文化等复杂活动和强大功能的“人工生命”^①,具有多种价值取向:既要达到城市与其赖以生存的自然系统之间的和谐共荣,又要达到不断提高城市运行效率、追求最大效益的社会、经济目标,还要满足城市居民本身不断提高的物质和精神需求。多种价值取向的相互交叉,决定了城市发展的复杂性与矛盾性,同时也要求城市众多子系统之间的协同性与城市环境系统、社会环境系统、技术工程环境系统的高度协调。

从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和城市发展过程分析,城市与社会是紧密相关的,具有深邃的历史渊源。人类社会发展的早期阶段,在城市兴起之前,许多社会功能是处于自发的分散、无组织状态中,随着城市的兴起,才逐渐聚拢到一个有限的地域环境之内。各种要素的聚集和相互影响构成城市发展的起始阶段。尽管当时城市的功能十分有限,但对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是十分明显的。随着社会的发展,城市发展对人类社会产生直接的推动作用有增无减,逐渐演变为社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从直观上,城市以其巨大的物质的积累形式表现为社会的载体,社会的组织、机构、人群、文化的积累等诸多要素,都在城市这个巨大的物质载体中汇集、融合、发酵、合成,并产生出新的、不同于原来的文化、物质和社会要素。

刘易斯·芒福德以广阔的视角来分析城市与社会的联系:作为一种明确的新事物(emergent),城市开始出现在旧石器文化的(paleolithic)社区之中……在这种新实体中,人类的组织也变得复杂了。除猎人、农民、牧民外,其他各种原始类型的人也开始进入城市,并为城市生活做出了各自的贡献,包括矿工、樵夫、渔人,他们还给城市带来各自的工具和技艺以及不同环境下形成的生活习俗。工匠技师、船夫水手,则是从这种较综合化的原始背景中产生的,而且多产生于河谷平原的不同地点;后来又从这些原始类型中后来又产生出其他一些职业团体,如士兵、钱庄经纪人、商人、僧侣等。城市正是凭借这样的复杂多样性,创造出了更高的统一体(刘易斯·芒福德,1989)。

安东尼·吉登斯(1984)认为,国家的兴起标志着结构性矛盾的产生,而前者又首先是与城市的形成联系在一起的,这并不是说国家的基础仅“限于”城市,而是说城市是权力的容器,它结合自身与乡村的关系,孕育出国家形式的结构聚合点(structural nexus)。

刘易斯·芒福德(1989)在《城市发展史》中指出:在分散的村落经济向高度组织化的城市经济进化过程中,最重要的参变因素是国王,或者说是王权制度。我们现今所熟知的

^① “人工生命”是美国 Santa Fe Institute 教授 C. Langton (1987) 提出,是指“研究那些具有自然生命现象的人造系统”,这种人造系统具有生命的特征,也被称为类人体。

与城市发展密切相关的工业化和商业化,在几个世纪的时间里都还只是一种附属的现象。

《周礼·考工记》中规定“市朝一夫”,“市”位于宫城之后的城北一端。贺业钜认为:王城的分区规划首先要求突出它的政治特征,“市”只不过作为王室生活服务设施居于从属地位而已。

从中国城市的起源可知,中国城市的孕育和生成,源于原始氏族社会向奴隶制社会的变迁过程,生产力的发展、农牧产品的增多、部落之间的战争,一次次使原始氏族社会的平等公正、男耕而食、女织而衣、刑政不用、甲兵不起的社会陷入危机,失去其稳定性,被内行刀锯、外用甲兵所代替。正是社会的发展,促成了城市的形成与发展,使城市的政治统治、军事防御、商品交流等功能日趋成熟,最终成为国家的行政统治的载体及国家权利的象征,逐步具有区域(国家)的政治中心、经济中心、交通中心、宗教文化中心等多种职能。从各个城市的具体情况而言,每个城市的形成环境、形成的主导因素、发展的动力、发展机制和发展过程等各个方面都有其特殊性,但也存在一定的共性(或普遍性)。从人类社会视角来看,无论每个城市形成、发展的诸多因素怎样特殊,都是社会发展的产物,表现为社会发展的不同历史阶段、社会发展水平的不同层次和人类社会由低级到高级发展变化的过程。

城市对社会的进步意义不仅仅在于社会经济发展中的聚集效应,而且在于城市所发挥的社会中心功能推动着整个社会的发展,城市从诞生之时起就是人类相互联系和各种机遇、成就、创新的焦点,并且从来就是社会的权力中心、经济中心、文化中心和科学中心。新的政治体制、制度规范、价值观念和科学技术几乎都是在城市中产生的,而人类的文明成果也基本上都是在城市中得以产生、保存和传递的。

段汉明(2000)提出城市的基本定义如下。

(1)城市是人类社会生活中人口、权力、文化、财富以及能量、物质、信息等在地球表面聚集的节点,是人类文明的象征。

(2)城市是依附于土地等自然环境的由人类所创造的“类人体”,人就是这个“类人体”的灵魂。城市具有自身的生命节律和形成、发展、兴盛、衰亡的过程,并有着各自不同的遗传密码。

(3)城市是由能量、物质、信息和人共同组成的“核反应堆”,它不但吸收周围的能量、物质、信息,更重要的是通过城市这个“核反应堆”产生新的能量、物质、信息,并向周围辐射。人类通过城市改变自身的物质结构和精神结构,以塑造新的生命形式。

城市的本质是:人类将物质、能量、信息与自然环境融为一体并赋予某种精神的聚集节点,是人类社会的延伸,是人类社会在发展过程的某些阶段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人类社会生活和社会组织赖以生存的载体。它表征了人类在物质与精神方面的力量与向往,以及社会生活、历史文化、科学技术等方面的积累和变迁,同时也是人类和人类社会自身最好的、最生动的写照。

1.1.2 城市特征与历史

1. 城市的基本特征

(1)城市是人创造的,人是城市的灵魂,是城市的组成部分,而且是活生生的、有机的组成部分。

(2)城市是社会的延伸,是科学技术与人类历史文化、人与自然相结合的产物。

(3)城市是“类人体”,有着自身的形成—发展—衰亡规律,但这个规律又不同程度地

受人类社会发展的制约。

(4) 城市有自己的“波粒二重性”，既是物质的科学技术的堆砌物，又是精神、人类文化的载体。

(5) 城市中的物质与精神、科学技术与人文文化、城市本体与自然环境、创造者（人类）与被创造者（城市）等诸多方面，具有多种互补性，是一个互相嵌套的整体。

2. 城市与城市历史

历史并不是已经消失的过去，而是依然向我们开放的活的领域。历史并没有“逝去”，而是每时每刻地影响着我和我周围的世界。

1948年，伽莫夫和他的学生阿尔弗发表文章，预言宇宙原初的辐射与物质成分脱耦后，仍以黑体谱的方式存在。

1965年，美国天文学家彭齐亚斯和威尔逊发现了宇宙微波背景辐射，与伽莫夫的预言相吻合。

城市的历史并没有“逝去”，它仍然在影响着我们现存的城市，影响着我们每一个人。这种影响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城市的历史文化以一种更为普遍的或更为特殊的文化形式向现在和将来遗传。

(2) 现存的城市格局、结构、形态等诸多方面都存在着古代（过去）城市的印记。

(3) 城市的历史遗迹、遗址等历史的“痕迹”，既具有实证的价值，又具有信息保存、传递的价值，同时又是城市不断延伸的时空标志。

(4) 城市的历史（包括遗迹、遗址、现存的建筑等），并不是“死”的东西，而是整个城市生命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而城市的历史文化遗存，则是整个城市生命的无机组成部分。有机中包含着原样的（历史上原状的）无机，具有比现存的无机遗存更加珍贵的保存价值。

多数人认为，城市中的遗址、遗迹、古建筑等不再会发生变化，但事实却是世界上没有不变的东西。城市中的历史遗存一方面如同麦克塔加指出的：“过去总是在变化，它变得越来越过去，越来越古老。”另一方面，随着社会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人们的价值观在不断发生变化，城市中历史遗存的价值也在不断发生变化。今天我们轻视（或忽视）某些城市历史片段，明天也许会对我们的这种轻视（或忽视）懊悔不已。

1.1.3 城市与城市文化

文化是什么？文化是人类在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并特指精神财富，如文学、艺术、教育、科学等。

李学勤认为，文化并不是特指某个具体的时间或物体，文化犹如空气，是我们看不见、摸不着却不可须臾离开的……。

戴维·波普诺（David Popenoe，1995）指出，社会学家与人类学家对文化的共同定义是：文化是人类群体或社会的共享成果，这些共有产物不仅仅包括价值观、语言、知识，而且包括物质对象。所有群体和社会的人们共享非物质文化遗产——抽象和无形的人类创造，如“是”和“非”的定义，沟通的媒介，有关环境的知识和处事的方式。人们也共享物质文化——物质对象的主体，它折射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意义。物质文化包括工具、货币、服饰以及艺术品等。尽管文化共享，但它仍需要每一新生代通过社会交往的方式来学习，文化因此代代

相传,不断累积。

从最为一般的意义上讲,文化是代代相传的人们的整体生活方式,是由符号(包括语言)、价值观、规范和物质文化所构成的,虽然“文化”的概念时常与“社会”互换,但这两者不应混淆。严格地说,社会是指共享文化的人的互相交流,而文化指这种交流的产物。事实上,人类社会与社会文化不能相互独立存在。文化是人们在交流中创造的,但人类互动的形式又来自于对文化的共享。

爱德华·伯内特·泰勒(1871)认为,文化是一个复合整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和人类作为社会成员所拥有的任何其他能力和习惯。换句话说,文化是指任何社会的全部生活方式,包括精神生活和物质生活,几乎涵盖了所有的人类特征。此后,文化被赋予成千上万条定义,A. L. Kroeber 和 C. Kluckhohn 对文化的概念进行了梳理。

狭义的文化概念将文化限定于精神领域,罗伯特·F. 墨菲认为,文化意指由社会产生并世代相传的传统的全体,亦即指规范、价值及人类行为准则,它包括每个社会排定世界秩序并使之可理解的独特方式。

广义的文化概念则包括了人类通过后天的学习所掌握的各种思想及技巧,以及用这种思想和技巧创造出来的物质文明和制度文明。Bullock A., Stallybrass O. 指出,文化是指一个社群的“社会继承”,包括整个物质的人工制品(工具、武器、房屋、工作、仪式、政府办公以及再生产的场所、艺术品等),还包括一个民族在特定生活条件下以及代代相传的不断发展的各种活动中所创造的特殊行为方式(制度、集团、仪式和社会组织方式等)。

陈立旭(2002)认为,城市文化是人类文化的一种特殊的形态,城市文化与农村文化相比较而言,具有以下特征:①城市文化具有开放性和多样性;②城市文化具有集聚性和扩散性;③城市文化具有利益社会的特征。将城市文化结构分为物质文化、制度文化、精神文化三个层次。这三个层次并不是孤立的存在,而是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相互联系的,共同形成一个浑然有机的整体。

不同的地域、不同的民族,因地域环境、社会类型、历史文化等差异的存在,其城市文化有较大的差异性,而同一国家、同一民族、同一地域的城市,其城市文化的差异性相对较小,但仍然是各不相同的。

全球化的进程不仅导致各城市的经济活动(包括资本、信息、技术等),超越民族国家的界线,在全球城市之间自由流动,而且也导致世界各城市文化之间的快速流动,促成新的文化组合。吉登斯认为,全球化使在场和退场纠缠在一起,让远距离的社会事件和社会关系与地方性场景交织在一起。全球化的力量正在同化世界各国的本土化,并在互联网的推动下,形成巨大的全球城市文化网络。

在全球城市文化一体化的趋势中,城市文化的多样化也日益凸现。这种多样化既根植于不同地域、不同民族、不同国家中多种文化要素的整合程度,也表现为不同城市中市民心理、习俗、行为、服饰,以及建筑、广场、城市格局、城市艺术风格等各个方面的差异性,形成城市文化一体化趋势和异质性差异同时存在的演化进程。

阿摩斯·拉普特(Amos Rapoport, 2004)认为,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生活方式(包括其理想、规范、规划与日常行为等),是一种世代传承的、由符号传递的图式体系,是一种改造生态和利用资源的方式。文化的优劣,不应简单地以进步或落后来区分,传统的文化特性应当受到尊重,并应顺其自然的演变,而不宜人为地加以阻断,鲁莽地消除文化差异。即使文化由旧变新是必要的,也要考虑一个渐变的适应过程,特别要防止局部突变带来整体上的

失序、断裂和解体。由于文化的概念过于宽泛、抽象和普遍的属性,文化的概念无论在环境行为学或是设计中都用途甚微,其实它本来就无济于事的。

《世界文化报告》(1998)指出,一些人赞同消除文化的多元性,因为人际交往和相互协调间的活动是通过文化,文化多元性在时间上和效率上都会成为恼人的障碍。但最重要的是,文化多元性是注定会保留下去了。除文化多元性是不可避免的之外,文化多元性作为人类精神创造性的一种表达,它本身就具有价值。它为平等、人权和自主权原则所要求。类似于生物多样性,文化多元性可以帮助人类适应世界有限的环境资源。在这一背景下多元性与可持续性相连。文化多元性是反对政治和经济依赖和压迫的需要。从美学上讲,文化多元性呈现一种不同文化的系列,令人愉悦。文化多元性启迪人们的思想。文化多元性可以储存好的和有用的做事方法,储存这方面的知识和经验。

郑时玲(2003)指出,城市是人与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多元复合体,城市凝聚了人类的创造力和智慧,是人类文明和文化的积淀。

全球经济一体化势不可挡,跨国公司日趋增多,跨国界的计算机网络和信息高速公路,使电视、电话、计算机连成一体,将世界变成了一个“地球村”。民族与民族、国家与国家、地域与地域之间文化上的交往越来越频繁,人们对于全人类共同创造的文明认同感越来越强烈,人类进入一个所谓的“世界文明”时代。在这个时代,不同种族的文明不可分割地联系着,并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人类的活动已经得到了一种全球空间,从而获得了前所未有的文化发展的空间自由。“现代世界是一个由不同国家民族、不同力量在不同领域的相互创造生成的系统,离开了这个系统,任何所谓普遍有效的假设,诸如理性或进步、自由,都不足以成为历史的尺度”(布罗岱尔,1997)。

全球交往的扩大,以及世界的城市化运动,造成了一种现实的可能性,那就是使各民族在吸收世界上最先进的文化成果的同时,也能使自己民族的文化成为世界文明的有机构成。但文化的全球化同时也带来了各个民族和国家之间多元文化的冲突与碰撞,每一种民族都要努力保持自己的文化特性。“我们越是全球化并在经济上相互依存,我们就越是做着符合人性的事情;我们越是承认我们的特性,我们越想紧紧依靠我们的语言,越想紧紧抓住我们的根和文化”(葛洛庞蒂,1999)。

倪志娟(2005)在《中外城市文化比较》一文中,比较了中外城市文化的不同后指出,中国沿海到内地的城市建设,从原来的古代名都发展到现代新兴城市的建成,其规划与建设大体上都采取了类似西式风格的城市发展原则,而缺乏适合我国国情的整体风格定位和“城市特质形象定位”,这种建设往往带来极大的破坏性。要使不同文化传统的城市文化能够在全球化的冲击中保持自己的个性,在差别中得到共同发展,并获得文化多元化发展的新形式,中国城市的发展也必须结合中国的国情和特点,借鉴世界城市化的规律,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在不同规模和不同区域的城市发展中采取不同的发展对策,在增加城市数量的同时改善和提高城市的质量,真正保持中国城市文化的个性与特色。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文化报告》(2000)指出:文化再也不是以前人们所认为的,是个静止不变的、封闭的、固定的集装箱。文化实际上变成了通过媒体和互联网在全球进行交流的跨越分界的创造。我们现在必须把文化看作一个过程,而不是一个已经完成的产品。

如果文化的多样性是人类精神创造无法抑制的表达,那么差异的创造就同样是不可动摇的,没有任何力量能压制和窒息它。然而,由政府和社会风俗习惯对差异所界定和采取的方法,决定了差异会导致更全面的社会创新,还会导致暴力和排斥。

我们应当把文化多样性看做是：它在过去已经存在、现在呈现着更丰富的形式，在将来会成为汹涌的大河。

城市文化具有以下特征。

(1) 城市文化是人类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人类文化的集中体现，城市正成为文化多样性、文化联系和文化创造力的最重要的空间。

(2) 城市文化对某一具体城市而言，是伴随城市发展的一个过程，具有这座城市的种种特征（或称之为特色）。

(3) 由于文化的广义性，城市文化包涵了城市从整体到局部、从社会到个体、从物质到精神的各个层面，城市中的一切均渗透着文化的氛围。

(4) 在城市中，人们遵循着该城市的行为范式、习俗、价值观和生活方式，表现为广义的城市文化传承，然而这种文化传承并不是不可更改的，在全球化和现代化的浪潮中，这种文化传承甚至是脆弱的。

(5) 对某一具体城市而言，城市文化的差异性、多样性、开放性、地域性等种种特有性质，是城市发展中最为珍贵的和最值得保留、发扬的。这种特有性质与广义文化中的民族、地域、国家等各种文化基调相整合，形成城市文化传承的主流。

(6) 城市文化中（指某一具体城市）特有的文化氛围和文化环境对城市中特有的人具有强烈的孕育功能，“人之所以成为人，通常就从拥有文化来定义”（阿摩斯·拉普特）。城市文化使该城市中的居住者获得一种特有的气质和行为方式。不同的城市具有不同的城市文化，同样也具有不同的气质和行为方式。

(7) 城市文化表征着城市特有的气质，不仅仅体现在城市市民的行为和意识上，而且体现在城市众人所创造的物质文明、社会文明和精神文明上，这些因素交织在一起，构成各个城市不同的文化氛围、风度和特有气质。

(8) 人是城市的灵魂，城市文化则表现出城市特有的气质和风度。

1.1.4 城市之美与城市美学

城市美是人们对城市与城市生活的感知过程。由于文化因素对人的感知的作用，人们对城市美的认知是各不相同的，因此难以有一个准确的定义和一致的标准。

城市不仅体现在建筑之美，更重要的是场所美和城市整体美，说到底，城市美就是指城市中的建筑、环境、场所和城市整体所表现出来的文化之美，即城市的气质与风度之美。

城市美表现的是城市的一种生活价值。人们对城市美的感知，主要有三个特点：①丰富性。源于城市的复杂性和人们各不相同的感知经验。②直接性。人们对身外城市的感知是一种直观的，瞬时的体验，是人的身心瞬时生理反应和心理变化。直接就是这类体验的一种。③当下性。人在感知过程中，心理变化的瞬时性和不可逆性与城市环境景观时空变化的瞬时性和不可逆性，构成了审美体验的当下性。

城市美的主要来源：①城市特有的自然景观系统，如地形地貌、地质条件，像青岛的滨海景观、桂林的岩溶地质景观、山城重庆的城市景观等；②特定的场所——时间、空间和人的综合系统，如历史文化名城中某一时空段的城市景观；③城市特有的功能，如城市在区域中的职能、城市的性质和建筑群的功能、外观等；④城市的历史脉络系统，如历史文化遗存，城市的历史格局，社会风俗习惯和城市居民的集体记忆等；⑤城市人口聚散所形成的综合、杂交过程，如在新兴城市，人的地域性弱，综合性强，又如历史文化古城与新城区的融

合过程；⑥当时的社会经济条件和科学技术水平；⑦审美时尚的变迁；⑧不同的观赏角度、观赏方式和观赏者的期望值等；⑨城市元素——道路、绿化、商业中心、小品、居住地等美化与建设。

城市美涉及很多方面，但终究是一种艺术创造，要求创作者有艺术性、科学性。规划设计得好不好，规划设计人员的水平是决定性的。尽管对美的创作有各种各样的观点，但城市美的发展和评价还是有规律性的。建筑师、规划师一般都要懂得城市的整体性，懂得城市各部分的相关性，懂得体现时代的特征，懂得体现历史的传统影响，等等。城市艺术与其他艺术一样，有着美的规律，对此，规划师素质的提高是非常重要的。

城市美学是以城市美为主要研究对象的美学分支，是关于城市本体与表象之间关系的哲学，是研究城市艺术、城市生活和城市景观的哲学。

在城市艺术方面，主要研究城市从总体布局艺术、环境艺术到建筑艺术、雕塑小品等众多类别和层次所具有的内在的普遍的艺术规律，以及人们对城市艺术的认知规律。

在城市生活方面，主要研究在城市特定的物质景观条件下，人们的生活场所以及不断变化的生活场景与周围景观的内在联系和共生关系，研究如何保持城市生活中所表现出来的优秀的和特有的城市性格和品质，以提高人们的生活质量和品位，满足不断变化的社会生活需求。

在城市景观方面，主要研究以城市景观为表现形式的城市历史文化遗产、当代审美意识和城市景观设计，以及符合城市发展规律性、目的性和审美需求的普遍规律与发展趋势。

城市是人类文化的结晶，是人类文明的象征。城市的现代化水平，城市的形态面貌，城市的整体艺术布局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国家的物质生产的发展水平与科学技术的先进程度，反映了社会制度的性质和人们的精神面貌。

对于一座具体的城市，人们很自然会想到那些有形的环境，如城市的建筑、工厂、公共建筑、住宅等，这种有形的环境是城市的物质本体，随着城市的发展而变化，而其本身也在不断更新变化，是一个有形的动态变化的过程。城市的人口聚居，形成城市社会生活的本体，人们的活动、生活方式、习俗喜好、行为心理、价值观念等，随着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而变化着，它似无形而有形，它参与城市的物质建设，又从人的社会文明素质中得到表现。城市景观涵盖了城市的各个方面，从山水、建筑、道路到人们的服饰、美食，是从不同角度和不同层面展示城市本体中不同于其他城市的特征。

表象是指当前不存在的物体或事物的一种知识表征，是人们在头脑中出现的关于物体或事物的形象，是观念中所保持的客观对象的形象和客体形象在观念中复现的过程。表象不仅是一个人的映象，而且是一种操作，即心理操作可以以表象的形式进行，即形象思维活动。

理解城市美学非常重要的一点就是城市所产生的可感知的性质。这些可感知的性质丰富而充满变化，不仅可以通过视觉途径获得，还包括了嗅觉、运动感觉和听觉。城市的物质本体、社会生活本体和景观特征提供了丰富的感知条件，在这样的环境中，人们时常会受到激励，有时也会感到沮丧。这些富于感知的环境成为人们具有鲜明形象性的表象，成为人们可以随时在头脑中再现事物形象的过程。

在现实中，并不是每个城市的面貌都能给人留下难以忘怀的美好印象，也并不是任何景观都是美的。各个城市环境尽管具有各种不同的面貌，具有不同的景观，但并不一定会自然地具有审美价值。只有通过人们的独具匠心的构想，以及有目的、有意义的创造活动，才能使城市具有较高的审美价值。

城市美的设计是一种社会物质、精神形象象征总和的设计,一种符号形式的设计,一种探求人们社会心理所要求表达的符号形式及其特征的艺术表现的设计。同样的,城市美的设计也是一种艺术创作的设计,是创作者具有美感的深层思维,通过语言符号使环境设计达到完美的形式的表现。如若我们的设计能从社会观念、文化观念、科技观念触及人们情感上深层的意义,就能使城市美达到高一级的层次。

城市美具有以下特征。

(1) 继承性。人类建设城市的历史至今已有 7000 余年,汇集了人类建设城市的历史经验,积淀了人类建设城市的历史文化。城市的美,不是一代人的创造和积累,而是许多代人的辛勤劳动,艰苦创造的结果,具有强烈的历史连续性和美的继承性。任何一座城市人民,都在城市的发展中,形成了一定的审美观念和地方风格的艺术标准,形成了自己的爱好和风俗。城市美的历史连续性,不仅包含了对优秀的城市艺术、历史文化遗产的继承,而且反映了时代发展节奏,反映了人们的思想感情、风土习俗、生活方式、审美情趣等变化。

(2) 民族性。国家和区域的民族性和地方色彩,是城市美的形成基础之一,也是城市规划 and 城市设计中力求体现的目标。我国幅员辽阔,由 56 个民族组成,加之不同的地域特点,可以创造出每个城市的不同民族风格和不同地方特色,充分体现中华民族大家庭的气质与和谐。

(3) 整体性。城市是多功能、多层次的动态的复杂的巨系统。因此,城市艺术创作不是孤立的单体的,局部景观的显现,也不是各不相关的随意组合,而是一种有机的契合和统一,具有整体和谐性。在城市规划和设计艺术中,每一项目都要从城市的整体性出发,从绝大多数市民的利益出发,从创造城市美的目的性出发,并将这三者有机地统一起来。城市环境,道路网络、建筑、雕塑、园林、绿化、小品等,和整个城市社会是有机的、融为一体的,每一系统、每一项目的城市设计和规划,都必须受总体艺术布局结构和城市总体规划的指导和约束。

(4) 协调性。城市美的基本要求是和谐。人文景观与自然景观要完美地融为一体,即使那些人工景观也要使人觉得就与自然的一样,就是古人所说的“虽由人作,宛若天成”。传统文化与现代气息也要完美地融为一体,使人走进历史能抒发思古之幽情,走出历史能感受现代文明之气息,不要让人有一种生拉硬凑的感觉。

(5) 延续性。城市美是城市文化的展示,城市文化是城市建设之魂,而城市文化是历史积淀形成的,有不可割裂的继承性,不同时代的文化链条要衔接好。城市规划一经确定,不得随便更改;确需调整,也要注意与新一轮规划有恰到好处的连续、衔接和过渡。只有在继承中发展,才能成功构筑城市景观美。

城市是人类智慧的结晶,城市的规划设计及建筑设计一方面属于艺术范畴;另一方面属于科学技术运用的范畴,与城市美相关的不仅是科学技术的运用,更多更重要的是城市艺术的创造与发展,城市美有以下基本的标准。

1) 城市艺术的整体和谐

城市要讲整体艺术、整体和谐的美。城市建设要从整体出发考虑城市长远发展,做到个体与整体的协调和谐。在城市规划、城市设计的过程中,应从城市整体艺术着眼,在平面、立体的布局和构图中,形成主体与次要、高低与大小、实虚与动静、自然与人工等方面的有机结合,形成城市环境的整体的最佳效应。城市是由不同历史时期逐步发展起来的,也将不断地发展下去,不同的历史时期,有不同的建筑风格,有不同的审美标准,要达到城市艺术

的整体和谐,必须站在历史与现实的高度,面向未来进行构思和设计。

2) 城市艺术的发展与变化

城市是个有活力的有机整体,有一个生成、发展、完善的过程。城市在发展、完善中,首先要保护已经存在的城市环境,保护历史上优秀的、有代表性的城市艺术环境,具有把握城市发展时空过程的控制能力。城市艺术的发展和创新,与经济、社会、政治、文化、技术、科学等直接关联。同时与城市规划人员的素质、审美观的进化联系在一起,把握城市艺术的形式和创作准则,提高城市设计的艺术水平,促使城市规划和城市设计紧密结合,创造出优美的城市艺术形象。

3) 城市艺术的特色与风格

城市有自然景观、人文景观等多种景观特征,应当采取不同手段,应用不同形式,去塑造城市的特色、性格和个性,促进城市特色的形成和发扬。城市特色的形成,主要在于以下几个方面:①特定的自然环境和自然景观是城市特色构成的基础;②城市历史文化遗存是城市特色的主要构成部分;③城市的结构和形态所形成的城市格局是城市特色的骨架;④城市建筑群所形成的天际轮廓线是城市特色最集中的全景展示;⑤有个性的新老建筑是城市特色形成的基本要素;⑥有个性的城市开敞空间、街道、园林与小品是城市特色构成的重要元素;⑦城市的习俗风情、生活方式、土特产品等是城市特色重要的构成要素。

4) 城市艺术的韵律节奏

城市如同交响乐,城市艺术的创作中必须有“韵律”和“节奏”,才能赋予城市环境的艺术性和感染力。所谓城市艺术的韵律和节奏,就是指城市的各系统、各局部组成城市总体契合,相得益彰,恰到好处,在系统与局部中有尺寸大小,高低错落、变化起伏、体型繁简以及色彩、质感、装饰、道路线型与桥梁、建筑、构筑物的协调等所组成和体现,韵律和节奏主要依赖于尺度,尺度是韵律和节奏的基石。要把握城市艺术创作的尺度,首先要掌握人和社会的尺度感,必须经过深思熟虑。

1.2 城市学的发展历史和学科内容

1.2.1 城市学的发展历程

城市学是一门涉及多学科,综合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基础科学和应用科学,以城市总体为研究对象,探讨城市建设和发展中的各种宏观的、综合的战略问题的学科。城市学的基础学科是城市经济学、城市地理学、城市社会学、城市生态学、城市规划学和城市管理学,但城市学不只研究城市的某一方面,而是把城市作为一个有机整体来分析研究。

城市学这一术语,最早是由先驱城市思想家、苏格兰生物学家盖迪斯所创。据陈光庭《泛谈“城市学”》一文,在世界范围内,“城市学”一词最早出现在20世纪60年代,一位希腊学者康斯坦丁诺斯·A. 道萨迪斯(Constantinos A. Doxiadis)主张创立新学科——城市学。同时,美国哈佛大学与麻省理工学院联合设置的城市研究所所长莫伊尼汉(Moynihan)、法罗大学校长迈亚逊、加利福尼亚州立大学内森·格莱齐尔(Nathan Clazier)等教授都提出“城市学”,并自称为城市学家(陈光庭,1998)。

1964年,布赖恩·贝里发表了《城市作为城市系统内的系统》,把城市人口分布和服务中心的等级联系起来。1965年,汤普森主编的《城市经济学导论》,首次将经济学与城市规